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ELITE LTD.

精英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本公佈。

董事會謹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潤，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可能獲重大增幅，董事會認為，這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發行可換股票據時，對收購盛華集團之應付收購代價進行重估時獲潛在收益。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評估，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所確認、審閱或審核之任何經審核數字或資料為基礎。

股東與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精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此乃主要由於收購盛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盛華集團」)權益導致產生商譽減值費用所致。根據現時可取得之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潤，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可能獲重大增幅，董事會認為，這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發行可換股票據時，對收購盛華集團之應付收購代價進行重估時獲潛在收益。有關收購盛華集

團及發行可換股票據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等潛在重大收益僅以本集團現時可獲取之資料及管理層之初步評估為基礎，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所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為基礎，仍有待最後審訂及作出必要調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評估，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所確認、審閱或審核之任何經審核數字或資料為基礎。股東與有意投資者務請審慎考慮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公佈，該業績公佈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公佈。

股東與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精英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郭景華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郭景華女士、李健誠先生、李燕女士、黃建華先生及李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春保先生、陳學道先生及張世明先生。